

中共双牌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文件

双农党组〔2023〕5号

签发人：盘承辉

中共双牌县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中共双牌县委、双牌县人民政府：

今年以来，县农业农村局以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会议精神为主线，从增强意识、优化服务、严格监管、保障人民群众权益及接受评议监督等方面为着力点，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全面开创了法治建设工作新局面。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大力推进法治建设工作

（一）以强化责任为重点，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1. 制定工作方案、健全工作机制。成立领导小组，明确权责范围，强调依法行政。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和考核制，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职工年度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

2. 加强法律知识和业务知识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重点组织学习了《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种子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植物检疫法》、《肥料管理办法》等相关农业法律法规，进一步贯彻落实《行政处罚法》和《行政许可法》，并结合典型案例开展讨论。同时以“3.15农资打假宣传”、“放心农资下乡活动周”为依托，利用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咨询等方式，大力宣传农业法律法规，共发放宣传资料16000份，咨询3000余人。

通过系列学习，干部职工对依法行政工作有了更具体和深刻的认识，干部职工依法行政、服务“三农”、奉献社会的服务意识不断加强，有效促进了单位行政效能的提高。

3. 加强农资监管，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全面清理农资生产经营主体，严格市场准入。对全县各类农资生产、经营主体进行一次“拉网式”检查，摸清底数，健全农资生产经营主体档案。对缺少管理制度、进货销货台账记录不全、管理不善的农药经营单位依法限期整改。完善农药经营告知制度，农药经营单位及时更新农药经营告知名录通知书，并将农药经营告知名录通知书张贴于门店显要位置，便于农民购买、社会监督和执法监管。对即将过有效期的农药产品作下架处理。坚决查处销售和使用国家禁、限用农药的违法行为，曝光一批违法违规企业和不合格产品，严肃查处生产、经营假冒伪劣农资等坑农害农行为，追根溯源，一查到底。今年的农药市场监督检查重点是标签标识检查，重点

查处无农药经营许可证、假冒伪造农药登记证和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农药产品，结合开展农药经营许可证现场核查工作，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1360 人次，检查农药市场 189 场次，检查经营户点 423 户次，检查企业 9 次，抽检农药 6 个，检测结果均为合格；处理种子投诉 3 起；查处违规经营种子案件 1 起。对经营了标签违法产品的销售额不大的村级店都要求责令改正和给予批评教育，达到了零售商不敢乱进货，批发商不敢乱铺货的目的。

4. 加强检疫执法，加大违规违章案件的查处力度。春季和秋季种子销售旺季，全面开展了以种子为主的市场专项检查，共出动执法车辆 126 台次，种子执法人员 190 人次。检查种子市场 9 个，种子经营门店 22 个，种子仓库 4 个。对本辖区内种子生产商和种子经销商已入库的种子开展抽查，检测种子质量；在销售季节，对当地播种量大的品种进行市场抽检；定期按批次开展种子水分和发芽率检测。查处并立案种子违规经营 1 起。通过全面开展种子市场专项检查活动，加强了对种子质量的控制，保证了我县上市销售的种子质量。

检查过程中，采取了查检疫证书、查账、查报表、查柜台、查库相结合的方法进行，严格程序，依法办事。对无检疫证书的，认真做好了询问笔录，按程序进行了抽样、检测，按规定进行了严肃查处。对植物检疫登记证已经到期的经销单位，按规定换发了新的植物检疫登记证。对无检疫手续的玉米种子，依法进行查封、没收。春秋两季检疫执法检查，严厉打击了违规经营行为，

贯彻落实了全国农资打假护农会议精神，增强了种子生产、经营等单位遵守植物检疫法规的自觉性，为广大农民监管做好检疫工作和依法维护自身利益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极大的维护了农民利益，保护了农业生产安全；加强产地检疫和调运检疫的组织管理工作。努力拓宽产地检疫范围，树立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并重的观念，严格按照规程进行产地检疫工作。

（二）加强行政决策的透明度，提高科学民主决策水平

1. 大力推进信息公开，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全面梳理了农业依法行政的依据，并在网上公布了办事指南、政策法规等栏目，进一步加大农业信息公开力度。

2. 完善行政决策规则，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坚持依法、科学、民主的原则，建立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集体议事表决相结合的行政决策机制，重大行政处罚由集体讨论研究决定。

（三）严格行政监管、规范行政行为

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审查制度，做到行政执法人员全员持证上岗。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资格证、行政执法证有效期到期即办理的制度。规范执法程序、提升执法质量。执法文书真实规范，档案齐全。统一了农业执法文书格式，完善行政处罚制度，提高监察人员依法行政意识，现场调查取证和法律文书制作水平，能够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

（四）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支持司法机关依法行使职权

1. 参加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的情况。今年以来，我局没有发

牌县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方案》，按照方案要求，重点开展了以下活动。

1. 规范执法、塑造良好形象。经验丰富的老同志对年轻执法人员进行了微视培训和现场讲解，增强执法人员的农业法律知识储备能力。要求执法人员持证执法，执法过程要求着装及佩戴执法记录仪，严格执行执法工作流程与工作制度，对涉案的违法人员及时告知对方应有的权利，做到人性执法、文明执法。

2. 依法办案、达到公平执法。将查办案件作为农资打假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抓手，针对检查与群众举报发现的相关问题，坚持重拳出击、露头就打，重点查处生产经营假种子、无证生产经营、种子未审先推、农药标签标识等问题，充分利用好乡镇定点集市，对市场摆摊设点无证销售农药、销售假冒伪劣种子化肥进行当场收缴并进行相应处罚，震慑违法犯罪。对农资生产经营主体建立信用档案，起到相应的约束机制。完善了农资打假投诉举报制度，畅通了投诉举报渠道，对接到的各类举报及时回复并迅速处理，构建快速的处置机制，防止出现区域性问题，使农业生产的损失降到最低。

3. 检查基地、确保食品安全。通过对全县 7 个重点农产品生产基地的农药使用情况和生产台帐检查，我县农产品生产基地未出现违法使用禁限用农药现象。同时协助查处了两起违法生猪的农产品质量案件，并结案到位。

4. 受理投诉，及时处理纠纷。本着面向三农、有问必答、有

难必帮、有诉必应、优质快捷的服务宗旨，我县开通了 7723668 举报热线，实行 24 小时内反馈服务情况，48 小时亲临现场，2 个工作日内核实情况，5 个工作日内及时受理举报案件的限时办理制度，诚心诚心为民服务，全年受理了农业投入品举报案件 5 起，并积极协调处理善后事宜，及时化解了矛盾。

主要做法及成效二：放心农资下乡与农村法治宣传同步到位。在新冠疫情的特殊情况，我局在宣传方面未采取在 3.15 活动上发放农业知识及农业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单，以及利用集市对来咨询的群众进行咨询解答，而是对县内持证的农资经营店与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分散的宣传，并对到店的老百姓普及识假辨假、科学种养、依法维权知识。对农资经营人员积极宣传农资打假典型案例，将宣传与治理相结合，提升农资经营人员安全意识和整体经营素质。为搞好放心农资下乡与农村法治宣传工作，加强农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努力提高群众法制意识，一是利用农村赶集日、下乡日，有效结合进行宣传。二是充分利用消费者权益日和“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等活动，采取悬挂横幅、现场宣传、实物展示、印发宣传资料等方式，对广大农民群众进行了农业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和假劣农资识别的现场指导。今年来，共开展相关宣传咨询活动 16 场（次），悬挂横幅 73 条，发放明白纸、宣传资料及农业法律法规书籍 15500 余份、受理咨询 3800 人次。通过活动的开展，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维权意识与辨假能力。

(二) 重点水域退捕禁捕执法监管工作

禁捕工作开展情况：从捕捞工具、捕捞水域和捕捞渔获物销售三个重点环节进行执法监管责任分解，各职能部门形成监管闭环，禁捕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1. 捕捞工具环节的执法监管。退捕渔民手中的合法合规渔具全部进行了回收，对非法渔具依法进行打击。2022年，查获没收“地笼”“虾耙”“视频锚鱼”等违禁渔具500套/个(杆)，收缴网具0.2万多米。对全县渔具销售进行了多次全面排查，检查渔具商店25家，立案查处销售禁用渔具案1宗。

2. 捕捞水域环节的执法监管。涉渔乡镇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原则，开展日常巡查，对辖区内的各种非法捕捞和非法生产销售加工渔获物的行为进行了及时劝导、教育和制止，对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及时报告了相关部门。渔业案件查处，一般违法案件应以乡镇执法为主，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辅助指导。同时，双牌县组建了共30名队员参加的部门联合执法队伍，由县市场监管6人、公安5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4人、交通（海事）5人，农业农村10人组成，开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

3. 捕捞渔获物销售环节的执法监管。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印制了关于禁止河鱼交易的公告70张在全县农贸市场张贴，在市场制作永久性宣传广告12块，制作宣传横幅42条，对全县酒店进行检查，宣传禁止经营野生河鱼的政策法规、并要求163家酒店餐馆签订不采购、不销售野生河鱼河

鲜的承诺书，拆除门店涉渔门头广告 3 家，更改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两家。对全县三家鱼制品生产企业进行检查，要求企业不采购河鱼做为生产原料，并对已生产出来的产品进行整改，流入市场的产品进行召回。按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设计的宣传海报样式，印制了 1200 张宣传海报在餐饮店，农贸市场进行张贴。对各电商平台进行检查，要求下架有标示河鱼的相关产品。及时在经营者微信群发布禁渔政策。严格执行检查办案，组织专项执法行动并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共组织了五次集中执法行动，缴获非法渔获物 60 余公斤，立案查处 5 起。

4. 完善执法机制，强化行刑司法衔接。县农业农村局认真执行《湖南省渔业资源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暂行规定》，主动加强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强化行刑衔接，积极争取司法部门的支持配合，联合办案机制，形成最大公约数，提升执法效能。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宣传还不到位，少数执法人员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二是农业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农业农村局网格化建设亟需加强。

(二) 执法队伍建设及执法能力工作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执法力量存在薄弱环节。双牌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已成立，并按照市县锁定编制进行了人员划转，但因一些工作原

因一些人员暂没有到位，农机、农村宅基地等执法工作还需提升。二是法律专业人员奇缺；现有的农业投入品、渔政、畜牧、植保等执法人员都是从各属专业技术人员，没有专门的从事法律知识的专业人员，对执法工作的开展缺少专业指导。三是一些领域的监督存在短板。如渔政监督、生猪屠宰、水果苗木调运、农村宅基地管理等。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继续抓好学习、宣传和培训工作，提高干部职工法律意识和依法行政的水平，进一步落实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增强依法行政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二是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工作制度。在住年工作的基础上，不断总结经验，改进不足，查找存在的问题的瓶颈，进一步完善依法行政各项制度，全面深化依法行政工作，努力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三是进一步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运行管理体制，全面推进农业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四是认真抓好执法工作，努力提升执法执法能力。2023年认真配合县编办落实执法队伍建设，严格人员编制的落实；邀请省里的农学法律专家到局里对执法人员进行执法力培训，指导案卷文书制作及法律知识普及，提高执法人员的整体执法水平。



